

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董事和监事薪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，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；在保障股东利益、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

1、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2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津贴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二、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